管制人員: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預算	3.129 億元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接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54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56個,增幅為 2 個。	1.09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19 個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 17 個,減幅為 2 個。	
承擔額結餘	8,450 萬元

##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財經事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財經事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詳情

2014-15 (預算)	2013-14 (修訂)	2013-14 (原來預算)	2012-13 (實際)	
312.9	239.1	239.2	216.9	財政撥款(百萬元)
(+30.9%)	(—)			

(或較 2013 - 14 原來 預算增加 30.8%)

### 宗旨

- 2 財經事務科的宗旨是:
- 維持並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維持香港金融體系的健全及穩定;
- 確保金融市場有效和有秩序地運作,並受到審慎而適當的監管;以及
- 營造公開、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場發展的營商環境。

### 簡介

- 3 財經事務科致力透過下列方法,達到上述宗旨:
- 就銀行制度、證券及期貨市場、保險業、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以及有關公司規管、信託法律、破產和清盤及會計事宜,制定政策及提交立法建議;
- 協助財政司司長監督有關規管機構,即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保險業 監督、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及財務匯報局;
- 協助及統籌推行有關金融基礎設施的新措施,以加強香港的競爭力;
- 促進市場創新以增加市場的深度和廣度;以及
- 監督政府統計處、公司註冊處及破產管理署的運作。
- 4 財經事務科在二零一三年大體上達到這綱領的宗旨。

##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5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內,財經事務科將會:
- 借助金融發展局和其他平台,徵詢業界意見並制訂建議,以進一步發展香港的金融業;
- 透過以下措施,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和有關方面的合作:
  - 鞏固離岸人民幣業務平台;以及
  - 統籌中央所公布的相關措施的落實工作,並跟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和其他合作框架下的各項政策措施;
- 與中央政府有關部委和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緊密合作,以確保二零一四年九月 在香港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政部長會議得以順利舉行;
- 繼續促進香港債券市場、伊斯蘭金融和資產管理業的發展;
- 為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管局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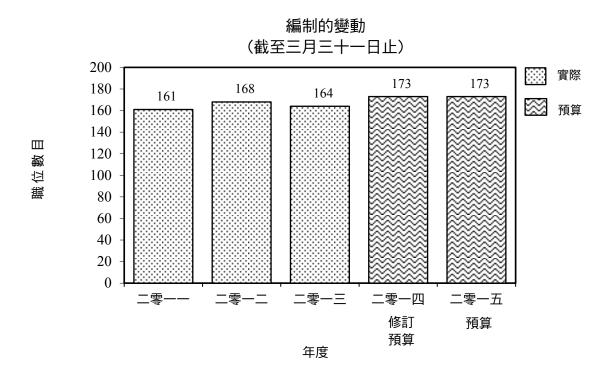
- 宣傳新《公司條例》(第622章),以及確保新條例得以順利實施;
- 引進法例,以利便建立無紙證券制度;
- 制訂立法建議,建立監管制度以規管香港的儲值支付產品及零售支付系統;
- 繼續按照國際標準加強對銀行業的規管,包括實施《巴塞爾協定三》的規定;
- 就推出核心基金作為每個強積金計劃預設基金的建議,徵詢公眾意見。核心基金將設有收費管制, 並需按長期投資策略運作;
- 修訂法例以簡化強積金受託人的運作規定,和容許計劃成員因患上末期疾病而提早提取強積金權益,以及容許計劃成員分階段提取強積金權益;
- 就改革香港的核數師監管制度使其更獨立於審計業的建議,徵詢公眾意見;
- 擬備法例以優化公司破產制度;制訂設立法定企業拯救程序的詳細建議,以徵詢有關各方的意見;
- 擬備法例,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基金,以期在保險公司無力償債時給予保單持有人更佳保障;
- 繼續徵詢業界意見,以推行對保險公司作審慎規管的風險為本資本架構;
- 徵詢公眾意見並制訂立法建議,以設立一套適用於香港金融機構的有效處置機制;
- 繼續監督適用於金融業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第 615 章)的推行情況,以及積極參與財務特別行動組織的工作;以及
- 制訂建議以優化《破產條例》下的潛逃者規管制度。

財 政 撥 款 分 析					
	2012-13 (實際) (百萬元)	2013-1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3-14 (修訂) (百萬元)	2014-15 (預算) (百萬元)	
<b>綱領</b> 財經事務	216.9	239.2	239.1	312.9 (+30.9%)	

(或較 2013-14 原來 預算增加 30.8%)

##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380 萬元(30.9%),主要由於須增加撥款以供籌辦訂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在香港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政部長會議。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編號)		2012-13 實際開支	2013-14 核准預算 ————————————————————————————————————	2013-14 修訂預算 ————————————————————————————————————	2014-15 預算 ———————————————————————————————————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88,768	210,835	210,835	228,407
	經常開支總額	188,768	210,835	210,835	228,407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8,084	28,338	28,290	84,488
	非經常開支總額	28,084	28,338	28,290	84,488
	經營帳目總額	216,852	239,173	239,125	312,895
	開支總額	216,852	239,173	239,125	312,895

###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財經事務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12,895,000 元,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3,770,000 元,而較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96,043,000 元。

#### 經營帳目

### 經常開支

-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28,407,000 元,用以支付財經事務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572,000 元(8.3%),主要由於須增加薪金撥款以供籌辦訂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在香港舉行的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財政部長會議,以及預期保險業監理處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開支會增加。
- **3**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經事務科的人手編制有 166 個常額職位和 7 個編外職位。 預期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人手編制的淨額維持不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四至 一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09,338,000 元。
  -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2-13 (實際) (\$'000)	2013-14 (原來預算) (\$'000)	2013-14 (修訂預算) (\$'000)	2014-1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一 薪金	111,622	111,328	119,864	129,342
一 津貼	5,159	6,546	5,312	6,263
一 工作相關津貼	_	2	1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一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00	229	220	243
一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392	2,123	2,353	3,838
部門開支				
一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14,382	23,719	22,300	23,000
一 一般部門開支	56,013	66,888	60,785	65,719
	188,768	210,835	210,835	228,407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	目 號)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3 止 的累積開支	2013-14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20	有關轉保的教育活動	1,315	1,177	100	38
853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	92,000	43,000	28,000	21,000
890	2014年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財政部長會議	63,450	_	_	63,450
	總額	156,765	44,177	28,100	84,488